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ailway Logistics Limited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9)

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i) Top Status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中國農業生態與配售代理訂立股份配售協議，及(ii) Top Status 與中國農業生態訂立股份認購協議。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股份配售及股份認購分別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股份配售及股份認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i) Top Status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中國農業生態與配售代理訂立股份配售協議，及(ii) Top Status 與中國農業生態訂立股份認購協議。

股份配售及股份認購

1. 股份配售

賣方：

Top Status International Limited，作為賣方，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op Status 為中國農業生態的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配售股份數目：

配售代理已同意盡全力促使不少於 6 名股份承配人或由其本身包銷，以購買 Top Status 所擁有的最多 280,000,000 股股份，相當於於配售協議日期中國農業生態 2,424,599,690 股股份的已發行股本中約 11.55%；以及假設配售股份根據股份配售獲悉數配售，則相當於中國農業生態經根據股份認購事項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 2,704,599,690 股股份的已發行股本中約 10.35%。

股份承配人：

配售股份將配售予不少於 6 名股份承配人（即配售代理選定及促使或代表配售代理之專業投資者、機構投資者及其他投資者）。所有股份承配人將聲明及保證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

益擁有人（倘適用）為獨立第三方。

配售價：

每股配售股份為 0.068 港元。該價格乃由 Top Status、中國農業生態及配售代理經參考股份之近期市價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

配售價較(i)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 0.083 港元折讓約 18.07%；(ii)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之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 0.080 港元折讓約 15.00%。

配售代理及配售費用：

配售代理富通證券有限公司有權收取相當於已成功配售之配售股份之總配售價 3%的配售備金。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之公佈，有關認購富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富通金融」）本金額為 28,000,000 港元之可換股債券。配售代理是由富通金融全資持有。

股份配售之完成：

股份配售之完成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份認購協議已由賣方及中國農業生態簽訂，且並無於未獲配售代理書面同意（有關同意不可無理拒絕）之前撤銷、終止或修訂；
- (b) 配售代理並無留意到於股份配售完成前任何時間(i)對股份配售協議所指之陳述、保證或承諾有任何重大違背，或(ii)任何事件證實為嚴重不真實、不正確、存在誤導或在任何重大方面違反股份配售協議所指之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或(iii)中國農業生態或 Top Status 有任何重大違反或未能履行任何其須於股份配售完成時或之前的承諾及責任；
- (c) 配售代理於完成前任何時間並不知悉(i)股份於任何超過連續七日之期間內（即使該暫停其後於完成前結束）暫停買賣，除非股份乃因配售及認購及/或聯交所批准刊發配售公佈而暫停買賣，或股份撤銷於聯交所上市或(ii)任何政府或其他監管機構之任何不利公佈、決定、調查、起訴或裁決，且不論其是否對賣方、本公司、彼等各自之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人士不利，而（在上文第(i)或(ii)項所述之任何情況下）配售代理合理認為將有可能嚴重影響配售成功進行；
- (d) 並未發生下列情況致使股份配售代理合理認為很可能或可能嚴重阻礙股份配售得以成功進行：
 - (i) 配售代理合理控制以外的任何事件或一系列事件（包括但不限於政府行為、罷工、勞工糾紛、封鎖、火災、爆炸、洪災、騷亂、經濟制裁、瘟疫、恐怖事件、戰爭及天災）；

- (ii) 涉及中國農業生態或中國農業生態及其附屬公司整體(不論是否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財務或其他狀況、盈利、業務事宜或業務前景潛在重大不利變動的任何重大不利變更或發展(不論是否屬永久性)；
- (iii) 涉及在本地、國內或國際貨幣、財務、經濟、法律、稅務(定義見股份配售協議)或政治狀況方面發生的重大不利潛在變動或任何危機的任何變更或發展(不論是否屬永久性)(包括但不限於股市、外匯交易市場、銀行同業拆借市場及貨幣市場的狀況以及香港或其他地區的利率有關狀況)，或香港或海外匯兌管制的變更或發展，或同時發生上述任何改變、發展或危機，或任何上述該等狀況出現惡化；
- (iv) 任何本地、國家或國際發生或爆發敵意或敵意升級(不論是否已宣戰)，或爆發動亂或武裝衝突(不論是否涉及金融市場)；
- (e) 並無發展、發生任何新法律或規例或現有法律或規例(或其司法詮釋)之任何變動或上述之法律或規例生效，或任何其他類似事件，致使股份配售代理合理認為已經或很可能會對中國農業生態的業務或財政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f) 並無於股份配售完成前任何時間因特殊財務情況或其他狀況導致聯交所上一般股份或證券買賣被全面禁止、暫停或重大限制；
- (g) 於股份配售完成後向配售代理交付下列經核證無誤的董事會會議記錄副本：
 - (i) 中國農業生態正式授權中國農業生態訂立股份配售協議及股份認購協議；及
 - (ii) Top Status 正式授權 Top Status 訂立股份配售協議及股份認購協議。

股份配售將於股份配售協議日期後，上述條件獲達成當日後之營業日之前完成，惟不得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或由 Top Status、中國農業生態及配售代理同意協定之其他日期或時間)中午十二時正。

2. 股份認購

認購方：

Top Status

認購股份數目：

中國農業生態已同意配發及發行而 Top Status 已同意認購總面值為 2,800,000 港元之最多 280,000,000 股新股份，相當於股份認購協議日期中國農業生態 2,424,599,690 股股份的已發行股本中約 11.55%；以及假設配售股份根據股份配售獲悉數配售，則相當於中國農業生態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 2,704,599,690 股股份的已發行股本中約 10.35%。

Top Status 應就根據認購事項將予認購之認購股份向中國農業生態交付申請，並認購及中國農業生態應發行最多 280,000,000 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應為繳足股份，且不附帶任何留置權、質押、抵押權益、產權負擔及不利索償)。

認購價：

每股認購股份為0.068港元，相當於每股配售股份之配售價。Top Status將就認購股份向中國農業生態支付之總認購金額將為認購股份之認購價總額，減Top Status向配售代理支付有關股份配售之開支款項（如有）。股份認購協議規定，Top Status就股份配售及股份認購所產生之一切開支概應由中國農業生態承擔。

地位：

認購股份彼此之間並與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當日之所有其他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

股份認購之條件：

股份認購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配售代理根據股份配售協議完成股份配售；及
- (b)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授權或允許批准Top Status同意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將予認購之新股上市及買賣（而該上市及買賣批准其後於交付認購股份之正式股票前之並未被撤回）；

倘以上條件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仍未達成，則股份認購協議與項下之一切權利及義務應告終止，而任何一方概不得對另一方作任何索償。

股份認購事項之完成：

股份認購將在不遲於上文所述條件獲達成後之營業日完成。

中國農業生態之資料

中國農業生態為投資控股公司。中國農業生態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一站式價值鏈服務予通訊、資訊科技及先進製造行業；醫療保健業務及房地產投資。

誠如中國農業生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述，中國農業生態之經審核負債淨額約為4,769,000港元。中國農業生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佔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均約為1,756,000港元。中國農業生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佔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均約為1,021,000港元。

股份配售及股份認購之財務影響

待進行審核後並假設配股份份將獲悉數配售，目前估計本集團將錄得約3,068,000港元來自股份配售之收益，乃按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8,468,000港元及配售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值為15,400,000港元計算。

股份認購之財務影響目前未能釐定，此乃由於其將受當時股份市價、中國農業生態已發行股本總額以及本集團於配發認購股份後於中國農業生態已發行股本中持有之股份影響。

進行股份配售及股份認購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設計、開發及銷售增值電訊產品及電腦電話產品，以及執行結構化數據整合及分析系統、物業投資、證券買賣及融資貸款。

於股份配售協議及股份認購協議日期，Top Status擁有中國農業生態已發行股本的21.07%權益。根據中國農業生態二零一零年年報，中國農業生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經審核負債淨額約4,769,000港元。股份配售及股份認購將擴闊中國農業生態之資本基礎並改善中國農業生態之財務狀況及營運資金。待進行審核後，估計本集團將自股份配售錄得約3,068,000港元收益。

因此，董事認為，可股份配售及股份認購之條款為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配售之所得款項將用於股份認購。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股份配售及股份認購分別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香港一般開門營業之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中國農業生態」	指	中國農業生態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	指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一方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即訂立股份配售協議及股份認購協議前股份之最後交易日
「配售代理」	指	富通證券有限公司，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中第1類受規管活動（證券買賣）之持牌法團
「配售協議」	指	Top Status、中國農業生態與配售代理就股份配售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訂立之配售協議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為0.068港元
「配售股份」	指	由Top Status實益擁有並根據股份配售協議將予配售之最多280,000,000股股份
「股份承配人」	指	配售代理選定及促使或代表配售代理根據股份配售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認購任何配售股份之任何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
「股份配售」	指	根據股份配售協議之條款配售配售股份
「股份」	指	中國農業生態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認購」		指根據股份配售協議及股份認購協議之條款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Top Status與中國農業生態就股份認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為0.068港元，相當於配售價
「認購股份」	指	最多為280,000,000股股份，其實際數目應相當於配售代理實際配售之配售股份數目
「Top Status」		Top Statu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瑞常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秀嫻女士及陳瑞常女士；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慧敏女士、林家威先生及王展望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成份；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最少寄存七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railwaylogistics.com內。

* 謹供識別